

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
配套餐厅项目

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HSCGZB2021003

采购人：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4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磋商邀请函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受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拟对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C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将优先确定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产品、环保产品供应商参加谈判。

一、采购项目编号：HSCGZB2021003

二、采购项目名称：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C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租金）：453600.00元[年租金上浮约定：第一年（即2021年度）免租金，第二年（自2022年1月1日计）按3元/平方米/月进行收取，以后每年在前一年的基础上每平方米每月上浮1元。]

四、采购数量：自合同签订起计至2025年12月31日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项目内容及需求：

（1）基本情况：

二、三楼餐厅面积约4200平方米（单层2100平方米），主要供应园区项目入驻企业员工的早餐、中餐、晚餐、宵夜及部分商务就餐需求。本次拟招一家有资质的供应商对二楼餐厅进行配套建设和经营管理服务（三楼餐厅的排烟管一并列入本次配套建设）。

（2）拟投入的设备设施及完成时间

1) 需供应商对餐厅投入相关的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应承诺投入金额不得少于150万元，以税票为依据，供应商投入的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在合同期满后归采购人所有。

2) 供应商须在2021年5月底前完成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并开始开业。

（3）供餐时间：

早餐、中餐、晚餐、宵夜及部分商务就餐需求。

（4）用餐标准：

员工餐厅以提供员工福利为基本目的，微利运营，并保质保量进行供应，随时接受采购人监督。

(5) 水电费收取：由供应商负责。

(6) 供应商需负责办理相关的排污许可、食品安全等手续，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细内容请参阅磋商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粤财采购[2019]1号）。

六、供应商资格：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

2) 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内容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 2021 年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

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6.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承诺:如果中标将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在经营前提供本项目相关工作人员健康证明文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符合以上要求的供应商,磋商小组以公开报名的方式确定其报价资格。

说明: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A4纸格式,一式一份,所有报名资料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1. 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若有委托须提供);

注: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9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汕头市澄海区国道 324 线西侧协和大厦二楼 201 号)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4 月 12 日下午 15 时 30 分(15 时 00 分开始接收报价文件)

九、提交报价文件地点:汕头市澄海区国道 324 线西侧协和大厦二楼 201 号

十、磋商时间:2021 年 4 月 12 日下午 15 时 30 分

十一、磋商地点:汕头市澄海区国道 324 线西侧协和大厦二楼 201 号

十二、本公告期限(3 个工作日)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澄海区国道 324 线西侧协和大厦二楼 201 号

联系人：林女士

联系电话：0754-85861273

传真：0754-85874173

邮编：515800

（二）采购人：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澄海区莱芜管委会综合大楼五楼

联系人：陈小姐

联系电话：0754-85511535

发布人：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4 月 1 日

第二部分

供 应 商 须 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招标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 “监管部门”是指：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监督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价文件并参与磋商的法人及其他组织。

2.5 “服务”是指食堂经营管理服务。

2.6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书面形式”包括纸质文件。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磋商邀请函》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是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

3.3 有满足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对本服务的相关许可文件和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磋商邀请函》）；

3.4 符合相关法规规定的供应商的其他条件（详见《磋商邀请函》）。

二、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1.1 磋商邀请函；

1.2 供应商须知；

1.3 用户需求书；

1.4 合同条款；

1.5 报价文件格式；

1.6 其他资料。

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对磋商文件解释并视情况对本项目中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和依法回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及问题。需要澄清和回答的疑问和问题应以书面形式按本文件规定的联系方式和地址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其认为适当的方式予以回复，并在必要时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本项目的供应商。该澄清答复将视为本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磋商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3.1 根据项目的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和变更。

3.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的形式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应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受其约束。

3.3 考虑到该修改和变更的影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决定推迟报价递交截止时间。

3.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若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磋商,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三、报价文件

1 报价文件的编写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报价文件。

1.2 报价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除非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

1.3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1.4 供应商应以磋商价格进行报价。若由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与报价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作为报价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2 报价文件的构成及要求

- 2. 1 报价部分（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 2. 2 技术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 2. 3 商务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 2. 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 5 供应商报价的内容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供应商都应按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 2. 6 供应商应按报价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 报价文件及报价保证金原件的签署、装订和密封

- 3.1 报价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三套**、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报价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报价文件上签字，并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报价文件中。报价文件每一页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报价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3.2 所有报价文件应按 A4 纸规格制作；建议采用双面打印或复印。
- 3.3 报价文件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 3.4 所有报价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并在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注明：

(报价文件信封)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即磋商截止时间）	
项目名称：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	
收件人名称：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编号：HSCGZB2021003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3.5 报价保证金原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并在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注明：

(报价保证金原件信封)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即磋商截止时间)

项目名称: 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一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
套餐厅项目

收件人名称: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编号: HSCGZB2021003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报价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7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报价有效期

4.1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 报价有效期为 60 天。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表示。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报价保证金不会被没收, 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5 报价保证金

5.1 本项目的报价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捌仟元整(¥8,000.00元);

报价保证金是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报价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所造成的损失,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 可以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

5.3 报价保证金提交形式:

5.3.1 报价保证金应当以金融机构或者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报价保证金有效期从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不少于 60 天。

5.3.2 凡未按规定形式提交报价保证金, 为无效报价。

5.4 如无质疑或投诉, 未中标的供应商报价保证金,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如有质疑或投诉, 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退还。退还报价保证金时, 由供应商提供退还报价保证金的授权委托书向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回。

- 5.5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 5.5.1 成交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成交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5.5.2 成交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成交服务费。
- 5.6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 5.6.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
 - 5.6.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报价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6 报价文件及报价保证金原件的递交和撤回

- 6.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报价文件及报价保证金原件。迟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报价保证金原件将被视为无效。
 - 6.1.1 磋商期间应磋商小组的要求所作的报价修改和最后报价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递交。
 - 6.1.2 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报价，但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四、磋商及评审

1 磋商小组

- 1.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从采购代理机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采购人可委派一名代表作为本次磋商小组的成员，但须提供书面授权书）。
- 1.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 1.3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详细评审，并据此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2 磋商程序

- 2.1 磋商小组将以报名先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磋商排序。
- 2.2 磋商小组将在按磋商排序的顺序逐一与供应商分别就技术、商务和价格进行相同轮次（一个或多个回合）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文件。磋商目的在于澄清报价、明确需求，使所有供应商的响应具有可比性。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报价和其他信息。
- 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

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 最后报价：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统一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 2.4.1 磋商过程对用户要求（包括规格、数量和服务等涉及价格变动因素）没有作出改变的，供应商的后次报价不得低于其前次报价；
- 2.4.2 若供应商的后次报价低于其前次报价的，磋商小组有权确定其报价为无效报价；
- 2.5 磋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商务要求、技术要求、合同执行计划、采购人配合等内容。
- 2.6 技术商务磋商的时间及地点(见磋商邀请函)。
- 2.7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文件、最后报价文件等，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当场签字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3 评审

- 3.1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澄清和最后报价等内容进行详细评审。
- 3.2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3.3 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原则进行评审。

4 评审办法

4.1 评审原则

- 4.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国家部委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4.1.2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本次评审是以磋商文件，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和磋商承诺文件和最后报价为依据，在需求明确的基础上，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候选成交供应商。
- 4.1.3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国家部委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4.2 磋商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 4.2.1 按照磋商评审程序的规定，磋商小组首先阅读供应商的报价文件，据此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价格的澄清、修正和磋商，磋商中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资料不齐

或欠缺时,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补足相应资料,如不能补足,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磋商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本项目磋商如无特殊情况,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二轮报价,即在磋商后的第二次报价为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内容逐条对报价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报价文件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

4.2.2.2 磋商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内容逐条对报价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报价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于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2.2.3 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4.2.2.4 磋商小组对报价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4.2.3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评出磋商报价得分。将技术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①最后报价高者,②技术得分高者。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候选成交供应商。

4.2.4 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4.2.4.1 技术商务评分:技术商务评分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技术商务打分表》;(按四舍五入原则取值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4.2.4.2 报价评分:取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高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 \text{磋商基准价} \times 30$$

如此类推,算出所有供应商的价格评分。(按四舍五入原则取值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注：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2.5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 值	70	30

评标总得分=技术商务评分+价格评分

4.3 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①最后报价高者②技术得分高者），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候选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候选成交供应商。

4.4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4.5 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4.5.1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5.2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4.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代理采购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4.7 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候选成交供应商及成交服务费

5.1 候选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5.1.1 根据磋商小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5.2 成交结果公告

5.2.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①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②中国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③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gdhsjl.cn/>)等网站公告成交结果。

5.3 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澄海区国道 324 线西侧协和大厦北梯二楼 201 号

电 话：0754-85861273

传 真：0754-85874173

联系人：林女士

5.4 成交通知书

5.4.1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经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确认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5.4.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5 签订合同

5.5.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5.5.2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5.5.2.1 《合同书》；

5.5.2.2 磋商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5.5.2.3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5.5.2.4 《成交通知书》。

5.6 成交服务费

5.6.1 成交供应商在收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共计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元）。

- 5.6.1.1 成交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 5.6.1.2 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收款人：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澄海支行；银行帐户：44001650101050418491）。
- 5.6.1.3 成交服务费包含在报价中。
- 5.6.1.4 供应商如果不按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中抵扣服务费，并追究相关责任。

六、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 6.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所有。

1. 资格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与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资格性审查	<p>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p> <p>2) 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内容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 2021 年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p>			
	<p>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p>			

审查项目	要求(与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6.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承诺：如果中标将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在经营前提供本项目相关工作人员健康证明文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名		结论		

1. 表中只需填写“√/合格”或“X/不合格”。
2. 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合格；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
3. 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供应商，不需进行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2.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符合性审查	1、报价保证金符合磋商文件要求，须提供原件校核，否则按不符合处理；			
	2、报价在本项目报价范围内；			
	3、磋商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有加盖公章；			
	4、磋商文件明示需签字或盖章处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5、报价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报价文件能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			
	7、符合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条款。			
评委签名		结论		

注：① 每一项符合的打“√/合格”，不符合的打“×/不合格”。

② “结论”一栏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合格；不合格的确认为无效投标。

③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

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采购项目编号：HSCGZB2021003）

技术商务评分表

评委签名：_____

序号	评审项目	单项分值	评分范围
1	食品安全及服务质量管理方案	6分	食品安全及服务质量管理方案齐全，投诉处理执行力度强，方案合理，得6分； 食品安全及服务质量管理方案齐全，投诉处理执行力度一般，基本合理，得4分； 食品安全及服务质量管理方案齐全，投诉处理执行力度可行性一般，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2	项目总体规划思路	6分	项目总体规划思路、供餐模式和方案、人员架构、工作流程等具体、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6分； 项目总体规划思路、供餐模式和方案、人员架构、工作流程等具体、科学、基本合理，得4分； 项目总体规划思路、供餐模式和方案、人员架构、工作流程等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3	拟派人员管理力量	10分	1、供应商拟派厨师（至少10人），且均具有高级或以上厨师资格证的得3分； 2、供应商拟派营养师（至少5人），且具有高级或以上营养师资格证的得1分； 3、供应商拟派人员（至少5人），且均具有高级食品安全员证的得2分； 4、供应商拟派面点师（至少2人），且均具有高级或以上厨师资格证的得2分； 5、供应商拟派食品检验工（至少1人），得2分，提供食品检验工资格证。 【提供人员资格证书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4	食堂经营可行性方案	6分	食堂经营可行性方案（包括进货管理、加工管理、仓储管理、消防、农药检测、留样、洗消、培训等方面）等； 方案考虑项目实际情况，详尽合理6分；对比中等4分；对比较差2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单项分值	评分范围
5	伙食质量保障	6分	1、大众伙食窗口品种数量：大众伙食窗口品种数量在40个及以上的得2分。无承诺的，该项不得分； 2、菜品更换率：每月菜品更换有10个及以上的得2分。无承诺的，该项不得分； 3、低价菜品数量：大众伙食的高、中、低价菜式品种比例为3:4:3，其中低价菜品数量在10个及以上的得2分。无承诺的，该项不得分。
6	应急方案及措施	6分	根据供应商为本项目制定的应急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厨房设施设备突发故障应急措施、10公里内提供公司应急保障就餐点等： 应急方案及措施详细具体，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6分； 应急方案及措施基本详细，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得4分； 应急方案及措施详细不够具体，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差，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7	公司荣誉	16分	1、获得“绿色餐饮先进企业”，得3分； 2、获得“中国团餐优秀企业”，得5分； 3、获得“中国团餐百强企业”，得8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8	食品安全保险	5分	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安全保险证明： 1、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金额100万元（含100万元）至300万元（不含300万元）保额，得1分； 2、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金额300万元（含300万元）至500万元（不含500万元）保额，得3分； 3、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金额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保额，得5分。 【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安全保险证明或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9	企业业绩情况	9分	供应商近三年（自2018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同类经营项目，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9分。 【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合计	70分	

注：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供应商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合格供应商条件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

2) 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内容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2021年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6.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承诺：如果中标将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在经营前提供本项目相关工作人员健康证明文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项目技术要求

第一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名称：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HSCGZB2021003

三、本次采购项目内容：

（一）服务范围

（1）基本情况：

二、三楼餐厅面积约 4200 平方米（单层 2100 平方米），主要供应园区项目入驻企业员工的早餐、中餐、晚餐、宵夜及部分商务就餐需求。本次拟招一家有资质的供应商对二楼餐厅进行配套建设和经营管理服务（三楼餐厅的排烟管一并列入本次配套建设）。

（2）拟投入的设备设施及完成时间

1) 需供应商对餐厅投入相关的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应承诺投入金额不得少于 150 万元，以税票为依据，供应商投入的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在合同期满后归采购人所有。

2) 供应商须在 2021 年 5 月底前完成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项目，并开始开业。

（3）供餐时间：

早餐、中餐、晚餐、宵夜及部分商务就餐需求。

（4）用餐标准：

员工餐厅应以提供员工福利为基本目的，微利运营，档口套餐 10-15 元/套为主，自助称重荤菜 5-6 元/100g、素菜 2-3 元/100 克，米饭和汤免费自助为主。并保质保量进行供应，随时接受采购人监督。

（5）水电费收取：由供应商负责。

（6）供应商需负责办理相关的排污许可、食品安全等手续，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起计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采购预算（租金）： 453600.00 元[年租金上浮约定：第一年（即 2021 年度）免租金，第二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计）按 3 元/平方米/月进行收取，以后每年在前一年的基础上每平方米每月上浮 1 元。]。

第二章 服务要求

一、经营要求：

1、承包商必须严格遵守国家《食品安全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方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方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文明经营，热情服务。

2、承包商必须依法依规开展食堂经营活动，对食堂一切安全工作负责，确保食堂不出现安全事故，如出现安全事故，采购人将依法追究承包商责任，同时解除合同，承包商必须无条件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限内撤离退场。

3、承包商不得因任何事与就餐人员发生冲突，必须友善对待就餐人员，真诚服务。如与就餐人员冲突发生严重后果，采购人将依法追究承包商责任并解除合同，承包商必须无条件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撤离退场。

4、承包商必须为就餐人员正常供餐，不因任何原因停餐（自然灾害、战争除外），如出现未经采购人同意而停餐，采购人将解除合同，承包商必须无条件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撤离退场。

5、承包商必须全心全意为就餐人员提供优质的用餐服务，确保就餐人员吃上放心饭菜。

6、采购人对食堂现有完好设备经清点后交承包商管理使用（详见清单），承包商要爱护采购人提供的房产等财产，并负责保管和维修，若丢失或损坏，将在履约保证金中扣减（餐具等易耗品除外）。承包商必须对食堂的厨房、餐厅等场所进行全面建设配套，费用由承包商负责。

7、承包合同到期后，承包商对食堂建设的设备、设施归采购人所有。

8、采购人把食堂现有设备设施交给承包商使用，合同期满后，承包商须把设备设施完好交还采购人。承包期内，一切水、电、燃气、设备设施维修及更新等费用由承包商负责。

9、采购人将依法依规加强对食堂的日常管理工作，食堂必须服从采购人及相关部门的依法管理，防患于未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就餐安全。

10、人员聘用：承包商自行聘用食堂工作人员，被聘用人员必须身体健康，按上级的要求定期进行身体检查，持《健康证》上岗；聘用人员的工资、福利、保险等概由承包商负责支付。人员聘用前，应填报好聘用人员基本情况表，连同《健康证》和身份证复印件等交采购人核准、备案。

11、所有操作规程（采购、存储、加工、销售、留样）必须按照国家及省有关规定操作。所有食品必须现场制作，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对外承办加工配餐业务、也不能把其他场所进行加工的食品配送到采购人食堂。

12、承包商办理有关证照（如排污许可、食品卫生等）、税收、工商管理、消防、卫生检疫、员工的工作服及员工体检、员工伤残疾病等费用均应由承包商自理。

13、承包商应保证准时供应用餐，做到安全、优质、足量、健康、营养，品种多样化，饭菜价格优惠，能适应不同经济状况和不同口味的人员就餐，不得采购、加工、制作、销售腐败变质或有毒有害的食品，严禁出售隔餐剩余饭菜，严禁采购及销售“三无”食品。

14、不得超过范围或在产业园内摆摊设点。

15、承包商在承包期内不得改变建筑物结构，不得变换基本设施，若因经营服务需要须对经营场所进行改造装修，须书面报告，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并承担所有费用。

16、承包商应自觉做好食堂内外的卫生保洁工作，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汕头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的标准，餐渣应严格按有关文件规定进行处理，垃圾袋装化，并要聘请垃圾清运公司每天定时上门清理搬运，费用由承包商负责。

17、承包商未经采购人批准，擅自停止营业，每天扣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20000 元。情节严重者，经报采购人主管部门同意，采购人有权与承包商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退，投资设备金不退。被扣除保证金承包商必须在十天内补足。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起计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投标限价

项目采购预算金额（租金）为：453600.00元[年租金上浮约定：第一年（即2021年度）免租金，第二年（自2022年1月1日计）按3元/平方米/月进行收取，以后每年在前一年的基础上每平方米每月上浮1元。]，包括：企业管理、利润、税金、投入的配套设施等一切相关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为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低于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年租金上浮不得少于上述约定，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取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作为合同价。

四、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书的约定。

五、经验要求：

供应商在经营范围内投标，且近年来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强，没有违法记录。

六、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十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合同到期后十五天内办好设备移交手续后经采购人确认无误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七、合同条款响应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述的各项条款。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四部分 协议书格式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合同签订地址：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甲 方：

乙 方：

根据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文件，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基础上，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食堂场地及设备租赁

第一条：食堂场地情况

汕头六合现代产业园（C区）二楼餐厅，面积约2100平方米。

第二条：场地用途

房场地用途：房屋用途为餐饮加工、销售；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或租赁给第三方使用。

第三条：合同期限

合作期限：自合同签订起计至2025年12月31日（自____年__月__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第四条：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年租金上浮约定：第二年按____元/平方米/月进行收取，以后每年在前一年的基础上每平方米每月上浮1元）

第五条：付款方式

按年进行支付：2021年度免租金；以后在每一年到期前15天内支付相关的费用。

第六条：食堂设备情况

需乙方对餐厅投入相关的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应承诺投入金额不得少于150万元，以税票为依据，乙方投入的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在合同期满后归甲方所有。

第七条：双方对出租房屋产权、质量、经营资质和乙方经营的承诺

（1）甲方保证出租的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另有协议约定外，有关房屋的工程验收、消防验收、抵押债务、租金等，甲方均应在交付使用前办结。签订本合同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而影响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2）乙方应具有符合国家规定和甲方要求的经营资质，如乙方未能提供相应资质文件和达到相关要求或虚假承诺情形，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在经营期间应严格执行甲方的各项管理规定，自觉维护园区的和谐稳定，因乙方的经营行为导致违反上述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房屋及附属设备的维修及养护责任

(1) 乙方租赁经营期间，甲方应对所提供的房屋的主体结构、电、水、燃气主线及管道，下水道及抽排系统等基础设施每年检查一次，确保房屋主体结构的安全及水电燃气主线管道、下水道的正常运行。甲方如需对上述设施进行正常维修维护，乙方应予积极配合，不得阻挠、妨碍施工。

(2) 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正常维修维护（如一般粉饰等）及设备养护、检修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因乙方违规使用场地、设备或因管理、使用不善而造成房屋及其附属的水、电、燃气设备损坏的，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相应的维修费用，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关于装修和改变房屋功能布局的约定

(1) 甲方已按照食堂的使用功能进行内部装修及设备配置，并经相关部门认可的，乙方不得变更房屋的使用功能及布局。

(2) 乙方如需改变房屋的使用功能布局或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需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涉及改变生产流程布局及防火安全的工程变更，还须报经食品监督部门或卫生防疫部门、消防部门书面批准，投资由乙方自理。租赁期满或乙方提前退租时，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向甲方支付恢复原状工程所需费用。

第十条：厨房，餐厅设备的维护和保养责任

(1) 乙方租用甲方厨房、餐厅的设备，应按照设备清单，逐件核收，签字确认，并承担设备的维护及养护责任。

(2) 乙方应对所租用的设备进行定期的维护和保养，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3) 乙方自行投资建设或购置的设备，其维修养护责任自理。合同期满或乙方提前退租时，其设备由归甲方所有。

第十一条：关于合同期间的相关费用

(1) 有关经营费用由乙方自理（含场地租金、员工劳务费、保险费、体检费，食堂日常设备设施维护和保养费用等）。

(2) 合同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乙方应每月定期到缴交水电费。

第二章 食品的加工、销售及食品卫生安全责任

第十二条：用餐标准：

员工餐厅以提供员工福利为基本目的，微利运营，档口套餐 10-15 元/套为主，自助称重荤菜 5-6 元/100g、素菜 2-3 元/100 克，米饭和汤免费自助为主。并保质保量进行供应，随时接受甲方监督。

第十三条：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及本地卫生防疫部门、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监督和指导下，服从甲方规定的食品加工、贮存、销售的生产流程及规范进行操作。并配置与就餐人数相适

应的且取得相应岗位资格证书的管理与技术人员。所有从业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上岗，且符合餐饮行业从业人员个人卫生要求。

第十四条：乙方应确保食品及原材料采购的安全、可靠，不得采购、使用过期变质及伪劣食品。采购大米、面粉、食油、食盐、调味品、饮料等主、副食品应有符合国家规定的生产标识，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书，食品生产许可证等。蔬菜、瓜果、肉类等要求在具备检测条件的生产基地或市场采购。大米、面粉、食油、肉类、干货、调味品等要向就餐人员定期公示供货来源及相关产品证书。所有采购均应与供货商签订供货合同、供货安全责任书。

第十五条：乙方应对所使用场地的卫生安全负全责。生产场地应配置足够的灭火设备。加工、销售场所应配置足够的灭蝇灯具、消毒灯具。所有排污管道要连接地下暗渠排放，定期对污水井，隔油、隔渣池（井）的油污、杂物进行清理。对无异味、无污染的垃圾应集中加盖堆放，并定时自行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堆放。

第三章 合同终止及违约条款

第十六条：合同期内，因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灾害、战争等）造成提前终止合同，双方均不构成违约。甲方所收取乙方的风险保证金如数退回给乙方（不计利息）。乙方租用甲方的设备，应按照设备清单如数退还甲方。

第十七条：合同期内，因甲方的上级部门或国家政策调整等原因，需提前终止合同，乙方结清应缴费后，甲方应把收取的风险保证金如数退回给乙方。

第十八条：合同期内，乙方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属乙方违约，乙方应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甲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回复乙方并共同封存经营场所及所有设备。甲方所收风险保证金不退回给乙方。

第十九条：在合同期内，在经营范围内，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发生人员食物中毒，火灾，煤气中毒等；

第二十条：乙方出现第十九条之违约行为，按本合同本章第十九条规定处理。

因乙方的原因造成卫生安全质量事故等事件而导致甲方向第三方承担经济责任的，乙方除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二十一条：经确认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暂停营业或歇业，按以下条款处理：

（1）乙方暂停营业期间，造成乙方设备、设施损坏的，由甲方负责出资修复或赔偿。

（2）乙方暂停营业 30 日以上（不含第三十日），并确认不再恢复营业，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属甲方违约的，甲方应按照五年使用期计算的折余价值作为收购价，收购乙方自投资金建设或购置的设备，并赔偿乙方相关的经济损失。

第二十二条：乙方应严格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额向甲方缴交相关费用。

第四章 履行合同双方的承诺

第二十三条：甲方本着“真诚合作，服务大众”的宗旨，努力为乙方办好伙食创造必要条件，应积极支持和配合乙方开展经营活动。

(1) 建立食堂卫生安全监管小组，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与管理。

(2) 定期对乙方的物资采购、伙食质量、销售价格、食品卫生、安全生产进行检查与不定期抽查。

(3) 定期听取租户对伙食工作的意见，及时反馈给乙方。

第二十四条：乙方在经营活动中，坚持食堂公益性，微利性，服务性的原则，努力为租户提供热情周到，价廉物美，质优卫生的膳食品种，全心全意为租户服务。

(1) 教育员工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诚恳待人，礼貌服务，做到服务育人，管理育人，在经营活动中，努力培育一流的企业团队。

(2) 坚持薄利、质优、卫生、安全的经营理念。经营活动中做到明码标价、不掺杂做假；不销售无证食品及过期变质食品；不短斤欠两、以次充好等。在经营范围内，努力拓宽服务层面，增加花式品种，提高服务质量，为租户提供满意的服务。

(3) 应加强企业内部的管理。聘用员工须“三证”齐全；依照法律法规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对员工负有培训、提高和遵法守法教育的责任。合同期内，如发生劳资纠纷、安全责任等事故，应自行妥善处理。

(4) 应切实把握成本控制环节，确保微利经营，不随意上涨菜价或通过减少菜品份量等方式进行变相涨价。

(5) 应加强节能管理，节约用水用电，严格遵守甲方节能减排、创建和谐园区的规章制度。

(6)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应认真学习了解国家及有关部门和甲方的各项政策法规和管理制度，以确保依法经营。

(7)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觉接受当地食品监督部门或卫生防疫部门的业务指导与食品卫生检验，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和责任。

第二十五条：经营者必须正常供餐，不能以任何原因、任何理由暂停供餐，除自然灾害外。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十日内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合同期到后十五天内办好设备移交手续后经甲方确认无误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第二十七条：甲方的磋商文件与乙方的报价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磋商文件和报价文件与本合同有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磋商文件和报价文件有详尽规定，且与本合同无冲突的，按磋商文件与报价文件执行。

乙方在投标时所作的超出原有要求的承诺属于本合同内容。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双方另行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九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当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三十条：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

代表：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须编页码，且页码必须连续）

正/副本

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
厅项目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 自查表
- 二、 项目报价表
- 三、 报价函
- 四、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六、 资格证明文件
- 七、 商务响应表
- 八、 技术响应表
- 九、 技术、商务文件
- 十、 报价保证金
- 十一、 其它有关文件

注：供应商报价时须按目录进行编制并标注响应的页码，本目录不得随意更改。

一、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资格性检查	<p>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 2) 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内容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 2021 年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p> <p>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p> <p>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p> <p>6.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承诺：如果中标将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在经营前提供本项目相关工作人员健康证明文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符合性审查	1、报价保证金符合磋商文件要求，须提供原件校核，否则按不符合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2、报价在本项目报价范围内；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3、磋商文件明示盖章处有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4、磋商文件明示需签字或盖章处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报价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6、报价文件能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7、符合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报价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二、项目报价表

报价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附表 2.1 的格式提交报价表。

附表 2.1

报价总表

序号	内容	数量(月)	每平方米/月/元	报价 (单位:元) 大写及小写
1	第二年租金	12		
2	第三年租金	12		
3	第四年租金	12		
4	第五年租金	12		
合计总价(单位:元) 大写及小写				
报价有效期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报价有效期为 60 天。		
备注		第一年(2021 年度免租金)		

注: 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 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应为履行本项目全部义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3. 此表是报价文件的必要文件, 是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三、报价函

致: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 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 (供应商名称) 作为报价者正式授权 _____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磋商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报价文件, 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报价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

一、 报价文件第一部分

(一) 项目报价表

二、 报价文件第二部分

(一) 报价函

(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 资格证明文件

(五) 报价保证金金额为: (注明币种及金额大、小写) _____

(六) 商务响应表

(七) 按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的报价文件格式的其它有关文件

三、 报价文件第三部分

(一) 技术响应表

四、 报价文件第四部分

(一) 技术、商务文件

(二) 我方已完全明白报价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 并重申以下几点:

(1) 我方决定参加: 采购项目编号为 HSCGZB2021003 的报价;

(2) 报价总价 (详见报价表);

(3) 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限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 60 天内有效, 如成交, 有效期限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4)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 (如果有) 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 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5)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和日期之后, 报价有效期之内撤回报价, 则报价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7)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高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8) 我方如果成交, 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9) 如我方被授予合同, 由我方就本次磋商支付或将支付的服务费列于磋商文件要求的承诺书中。
- (10)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 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11)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 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成果文件时, 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 责任由我方承担。
- (12) 我方对在本函及报价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 (13)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 地 址: _____ . 邮政编码: _____ .
- 电 话: _____ . 传 真: _____ .
- 代表姓名: _____ . 职 务: _____ .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姓名(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在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 项目报价[采购项目编号为：HSCGZB2021003]的报价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正反面）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六、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第二条《供应商资格要求（合格供应商的条件）》**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内容须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 2021 年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的书面声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书面声明
 10.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承诺：如果中标将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在经营前提供本项目相关工作人员健康证明文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注：序号 4-8 按磋商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附件 2 的格式提供。

附件 1:

资格声明

致：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 采购项目的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HSCGZB2021003]，我方愿参与报价。

我方作为（供应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2:

书面声明

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发布的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C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采购项目编号：HSCGZB2021003）的采购项目，我单位愿意参加报价并在此承诺：

一、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在此声明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我方在此声明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代理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五、若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投入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的金额不得少于150万元，以税票为依据，我司投入的厨房设备及配套设施在合同期满后归采购人所有。

本单位若有违反本声明内容的行为，被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将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报价资格、成交资格、不良行为记录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附件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真实性负值。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5: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承诺书号:

致: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的磋商中获成交（采购项目编号：HSCGZB2021003），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按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知”向贵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报价保证金（保函）及采购人给我方的成交合同规定的货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报价保函开立银行及采购人（应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6:

企业同类项目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1			
2			
...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7: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致：汕头市澄海区岭海园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汕头市六合现代产业示范区—现代产业园 C 区岭海中小微企业创业园通用厂房配套餐厅项目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HSCGZB2021003]，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七、商务响应表格式

合同条款响应表

[说明] 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合同书》所列合同条款的内容进行响应，完全满足的此表不用填写（但须盖章签字），有差异的则在“具体内容”栏中写明具体内容。

序号	磋商文件合同要求		报价文件内容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具体内容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八、技术响应表

(1) 用户需求响应表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相关内容作出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完全满足的此表不用填写（但须盖章签字），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将差异情况说明。

用户需求响应表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条款	响应情况	差异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九、技术商务文件

技术商务文件按技术商务评分表的内容进行编制，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十、报价保证金

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十一、其他有关文件